**楚雄医专零星修缮报修单**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报修项目及原因 | 报修人： 年 月 日 |
| 报修部门意见 | 负责人： 年 月 日 |
| 审核部门意见 | 负责人： 年 月 日 |
| 受理部门意见 | 负责人： 年 月 日 |
| 分管校领导意见 | 签章： 年 月 日 |
| 验收情况  （报修部门） | 报修人： 年 月 日 |

注：

1、审核、受理部门均为保卫处；

2、维修费用超过5万元的项目须请校长审批